

2025 年度 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 中心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5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5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受国家知识产权局委托或授权，面向相关产业领域开展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工作。

（二）承担国家和我省相关产业领域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等工作。

（三）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综合管理部、党办、预审服务部、机械装备预审部、电子信息预审部、快速维权部、综合运用部七个部门。列入 2025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财政核拨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中心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强化责任担当，认真学习借鉴广东经验、浙江经验等先进地区工作理念和创新做法，围绕中心工作、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和创新主体需求，发挥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地方分中心、国家级专利导航基地和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等国家级平台作用，持续推进实施《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

年）》《“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深入实施“九大工程”，用好知识产权“工具箱”，为推动福建优化创新环境和营商环境，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到工作全过程。**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贯穿中心各项工作的鲜明主线，不折不扣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和局党组部署要求，大力推进党建引领、党建与业务融合发展，持续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走深走实，持续掀起奋勇争先热潮，引导中心全体干部职工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更好地发挥知识产权制度供给和技术供给双重作用，推动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二）**持续推动高价值知识产权创造。**推进预审服务管理制度完善与落实，开展分级分类评定及动态管理工作，加强预审行为规范。及时调整和优化专利申请预审服务流程、模式和质量。充分发挥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优势，积极推进漳州分中心预审服务能力建设。开展高质量专利申请组合预审服务，聚焦电子、机械和半导体领域，精准实施“一企一策一组合”服务模式，助力企业提升创新能力。联合专利审协福建分中心专家、资深代理师与知识产权专员对接企业需求与服务资源，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与市场化服务效能。引入专利审协福建分中心等专业力量，提供精准的专利分析、布局服务与决策建议，促进创新链与产业链协同发展。

（三）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力度。加强我省技术调查官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技术支持力度。加强与相关部门开展深化多元解纷战略合作，积极运用知识产权巡回法庭开庭审理案件。提升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服务质效，联合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泉州分中心、宁德分中心开展交流合作，加强信息共享和经验做法互鉴，积极探索建立协作机制，持续完善工作体系。

（四）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质效。围绕电子信息产业重点创新主体，聚焦核心产品和技术，为我省创新主体开展精细化专利导航工作，推动专利加快向现实生产力转化。聚焦县域经济，加强漳州食品加工、南平竹产业等重点产业专利导航和创新主体共性专利工作问题研究工作，编制专项指导手册，引导县域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工作高质量发展。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44.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95.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188.7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7.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933.00	支出合计	1933.0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上年 结转 结余
合计		1933.00	1744.21								188.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95.95	1707.16								188.79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895.95	1707.16								188.79	
2011450	事业运行	1605.73	1416.94								188.79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290.22	29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05	37.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05	37.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5	37.05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933.00	1642.78	290.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95.95	1605.73	290.22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895.95	1605.73	290.22			
2011450	事业运行	1605.73	1605.73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290.22		29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05	37.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05	37.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5	37.0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44. 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7. 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7. 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744. 21	支出合计	1744.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44. 21	1453. 99	290. 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7. 16	1416. 94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707. 16	1416. 94	
2011450	事业运行	1416. 94	1416. 94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290. 22		290. 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 05	37. 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 05	37. 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 05	37. 0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744. 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9. 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4. 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 12
310	资本性支出	34. 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453.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9.52
30101	基本工资	206.04
30102	津贴补贴	14.70
30107	绩效工资	86.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6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0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7.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2
30302	退休费	0.7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3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8.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2.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6.00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5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为 19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5.8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44.21 万元、其他收入 188.79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9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5.8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642.78 万元、项目支出 290.2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44.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1 万元，增长 0.27%，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差旅费、会议及培训费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中心验收及保障运行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1450-知识产权事务事业运行 1416.94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经费与公用经费支出。

（二）2011499-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290.22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本单位项目费用的列支。

（三）2210201-住房公积金 37.0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的缴纳。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453.9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95.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8.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2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6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维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90.22	
	财政拨款		290.2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机械装备领域和电子信息领域的预审服务工作顺利开展，提升预审工作效率，提增预审人员业务水平，提高专利预审质量；完成 TISC 宣传培训 2 期，推动专利信息服务的宣传，提高专利信息利用水平；帮助知识产权和创新用户提升技术信息检索能力，更快地掌握行业动态和新技术信息，促进其增强创新能力。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数	>3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撑行政裁决和行政执法办案数量	≥1200 件
			维权援助案件办理数量	≥200 件
			建设分中心、工作站等维权援助分支机构数量	≥2 家
			开展维权援助专项活动数量	≥2 次
		质量指标	培训总人数	≥100 人次
		时效指标	预审案件周期	≤7 工作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审案件数量
	社会效益指标		线上线下培训场次	≥2 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线上线下培训对象满意度	≥80%
	备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部门预算编码	356617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 元）	资金总额		1933. 00	
	项目支出		290. 22	
	基本支出		1642. 78	
	其他支出		0. 00	
年度 总体 目标	保障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机械装备领域和电子信息领域的预审服务顺利开展，提升预审工作效率，提增预审人员业务水平，提高专利预审质量；完成 TISC 宣传培训 2 期，推动专利信息服务的宣传，提高专利信息利用水平；帮助知识产权和创新用户提升技术信息检索能力，更快地掌握行业动态和新技术信息，促进其增强创新能力。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 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 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权援助案件办理数量	≥200 件
		质量指标	培训总人数	≥100 人次
		时效指标	预审案件周期	≤7 工作日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数	≥305. 4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审案件数量	≥1300 件
		社会效益指标	线上线下培训场次	≥2 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线上线下培训对象满意度	≥8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90.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51.2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